

避戎夜話

神州國光社

中國歷史研究社編
中國內亂外禍歷史叢書

大金弔伐錄

金佚名

避戎夜話

宋石茂良

南渡錄

宋辛棄疾

平宋錄

元劉敏中

神州國光社

主編者

程演生
李季
王獨清

編輯者 中國歷史研究社

本書輯錄 李季

出版者 神州國光社

發行者 神州國光社

上海福州路
三八四弄四號

民國三十五年十一月出版
民國三十六年四月三版
實價

序言

縱觀中國歷史，在海禁未開以前，外族侵襲華夏，凡來自北方的（包括正北，西北和東北），多能獲得勝利。遠古的不必說，試就秦以來舉其犖犖大者：如匈奴之于秦漢，五胡之于晉，突厥回紇之于隋唐，遼夏金元之于宋，清之于明，或屢為邊患，使不得安寧；或大舉南下，覆其社稷。並且時代愈近，他們宰制中國民族的力量愈強。這是什麼緣故？

詳細講起來，原因很多，自然不能一概而論。不過從大處着眼，也正有其共同之點。就是中國在這個前資本主義的長時期中，農工商業已有高度的發展，而北方諸族猶在遊牧階段中，至多也不過方由遊牧而進于農業。這些族人因生活習慣的關係，精騎射，耐勞苦，遠非安土重遷的中國農民所能及。且馬匹產自塞外，中國原無良種，所謂「西北之馬不可得，而東南之馬不可用」，（見宋史三五八卷七頁，上海圖書集成印書局版），多為歷代實情；故中國軍隊作戰，往往缺乏這種利器。在另一方面，北方諸族因和中原接觸頻繁，遂逐漸利用中國的作戰技術，（避戎夜話上卷載金人攻城的武器頗犀利，與中國所用的很少差異。）

後來且因和西方人接觸，進而利用西洋的作戰技術（如元軍數十萬攻襄陽四年不下，卒用尼可羅波羅和馬飛阿波羅——*Nicolo Polo and Matteo Polo*——所發明的投石三百磅，聲如雷鳴的機器攻下。參看馬可波羅遊記英文本二二五和二二六頁。）此外，塞外多苦寒砂磧之地，中原爲膏腴富庶之區，外族南下，因有提高自己生活的希望（至少可以掠取財物），故作戰異常勇猛興奮。至于中國軍士對於戍邊已視爲苦役，出塞北伐更不能；其最大的願望只在于消極的防禦。有了這些原因，故北方諸族的鐵騎常能蹂躪中原，竭全中國的兵力與財力莫能與抗。

現在再就這個時期中的各朝代看來，受北方外族的侵凌最久而屈辱最甚的，無過于宋代。牠的兵力本來遠不及漢唐，而遼夏金元又先後崛起，于是有宋一代遂與外患相終始。太宗以新興之主挾平定北漢的餘威，企圖恢復燕雲，乃對遼開釁。然第一次御駕親征，大敗于高粱河，被斬首萬餘級！真宗澶淵之盟，聚兵至數十萬，不獨不能如寇準的期望，使契丹稱臣，並獻幽州地，反歲納銀絹三十萬兩匹。自此以後，更愈趨愈下，仁宗時又歲增銀絹十萬兩匹，而神宗且割地七百里。

宋既屈服于遼，復見挫于夏，尤其是靈州永樂之役，軍民死者達六十萬！

迨遼爲金所滅，徽宗雖如約取得燕京，但燕之金帛，子女，職官民戶，都被金人席捲而東。宋不僅徒得一空城，且須年輸『燕京代稅錢』一百萬緡，並銀絹各二十萬兩匹。這已經是一種屈辱的『勝利』。後來更不自量力，屢次違約起釁，「事實多如大金弔伐錄所言」，以致金兵南下問罪，促成徽宗的內禪，與欽宗的繼承。及金兵圍汴，號稱六萬，而宋『勤王之師集城下者已二十餘萬』，（見宋史三五八卷二頁）乃竟不能用李綱決戰的主張，反將其罷斥，「綱本新被任爲右丞及親征行營使」以謝金人。雖經太學諸生陳東等及都民數萬人伏闕上書，暫時復用李綱，然終不免于忍辱求和。于是除割三鎮，輸巨額財物（金五百萬兩，銀五十萬兩，表段百萬匹，牛馬萬頭），並以親王宰相爲質外，且尊金主爲伯父！

欽宗于這樣創巨痛深之後，旋復敗盟。金兵重行南下，折彥質領師十二萬拒于河外，竟爲所敗，汴京遂再度被圍。而廟堂主戰主和，仍舊莫衷一是！同時不獨京師『兵可用者惟衛士三萬，然亦十失五六』，（見宋史二三卷七頁），並且妄聽妖人郭京作法，開門迎敵，試一讀避戎夜話，真令人憤慨不已。因此徽欽二帝被虜，而北宋的局面告終了。

高宗南渡，偏安江左。吳玠，吳玠，張浚，韓世忠，岳飛，劉錡等雖常擊敗金人，終不能進而恢復中原。因爲秦檜擅權，首倡『如欲天下無事，南自南，北自北』之說，（見宋史四七三卷三

頁。按三年前博爾雀西安協派的學者胡適等倡議以北平爲不駐兵的『文化城』——這就是說，關外自關外，關內自關內，而以冠冕堂皇的『文化城』爲緩衝——正是祖述秦檜這種思想並發揮而光大之！專門阻擾諸將，與金人議和，終且殺宋代最能以少擊衆，以奇破敵而爲金兵所最憚的『岳爺爺』以媚敵，收諸將兵柄以取信，並相約宋不得無故易宰相以固位。于是割地，賠款，稱臣之事，再見于南宋。像這種忍心害理，自壞長城，藉和固位，賣國求榮的國賊，真是值得後人鑄像以彰其奸惡！

泊金爲蒙古所滅，宋謀收復三京，又與蒙古開釁，受其詰責。由是兵連禍結，至憲宗大舉伐宋。賈似道奉命督師援鄂州，雖獨當一面，終不敢與蒙古交鋒，惟密遣使者向敵軍大幹其稱臣納幣的乞和運動。迨元世祖登極，遣使持書申好息兵，他偏令拘留使者。後來元兵沿江東下，似道都督諸路軍馬十三萬屯于丁家洲，又遣『宋京如軍中，請輸歲幣稱臣如開慶約』（見宋史四七四卷七頁。按鄧之誠的中華二千年史說他『徒以不敢犯清議言和，至於身死國滅，亦可哀也。』真是夢囈！見該書中冊四卷九六頁，商務印書館出版。）及至不能見效，他才率兵應戰，然僅以身免。于是元兵長驅直入，進迫京城（臨安），南宋的殘局又將結束了！

我們一讀平宋錄則宋元的戰爭歷歷在目陽邏堡前一大戰「宋兵斃十萬衆死傷者幾盡，流屍蔽江而下。」（見平宋錄卷上）丁家洲前一戰，「宋兵大敗，追殺數十餘里，江面流屍，水爲之赤。」（見同書同卷）像這樣的元大勝而宋大敗，我們在前面所指出的共同的原因，雖也佔一種成分，但絕對不能將勝敗的責任完全歸在那些原因上面。否則即以北宋而論，金人既有四長（一騎兵，二堅忍，三重甲，四弓矢），宋人既有四短，吳璘又何能「反我之短制彼之長」（見宋史三六六卷八頁），以少數兵力屢次大敗金人舉此一例可概其餘。宋室的敗亡是由于當局者視納幣稱臣或割地爲苟延殘喘的唯一妙計，不肯真心備戰。李綱所謂「攻討防守之策，國之大計，皆未嘗留意」（見同書三五九卷四頁），張浚所謂「國家溺于宴安，蕩然無備」（見同書三六一卷五頁），確是兩宋的寫照。凡弱國對於強國，要能戰然後能和，至少是要能守然後能和，否則必定造成「今日割五城，明日割十城，起視四境而秦兵又至矣」的局面。不意兩宋因不能與外族相抗，便始終沒有作成整個計劃，準備以武力抵抗。「但聞姦邪之臣，朝進一言以告和，暮入一說以乞盟。」（引宋澤語，見同書三六〇卷二頁），及至和議無成，敵人來襲，才倉皇應戰；而統兵的將帥復不得人，以致數十萬大軍，每不足當敵人的一擊。所謂「人謀之不臧」，實是一個最大的原因。

尤其是許多重鎮的統兵大員于南宋猶有可爲之際，都不戰而降。如張讓然以鄂州降，陳燮以黃州降，管景模以并州降，呂師夔以江州降，張都統以池州降，范文虎以安慶降，孟之哲以太平州降，『鎮江亦遣使來降……由是淮西，江南，滁州，寧國等大小數十餘城，傳檄款附。』（見平宋錄卷上）宋末盡是『降將軍』，而沒有『斷頭將軍』，要想漢族不受外族的宰制，如何可能！

像這樣的『降將軍』對於宋室，對於漢族，固罪當萬死，然較之爲虎作倀的漢奸猶勝一籌。自來外族要侵佔中國，多利用漢奸爲先導，以收事半功倍之效。有宋一代的漢奸雖絕對談不到『絕後』，然已經可說是『空前』的了。如郭藥師以遼將降宋，爲宋所倚重，委以守燕的全責，後爲金兵所敗，即降金。並引金兵南侵，『駐兵汴城，詰索宮省與邀取寶器服玩……其後復爲金破宋順安軍，殺三千餘人。』（見續通志六二三卷一頁）這還是『卑卑無足道者』。

其次如張邦昌，爲宋室太宰，『力主和議，不意身自爲質，及行，乃要欽宗署御批無變割地議……又請以璽書付河北』（見宋史四七五卷一頁），這就可以表示他媚外求全的見端。後來金人破汴京，執二帝，強迫宋室臣民署狀選立爲帝。張昌邦也居然稱楚帝以供驅

使。旋因金兵北歸，宋勢稍振，不獨被逼將寶座奉還宋室，而且不免殺身之禍。這也只是一個首鼠兩端自取滅亡的漢奸。

這種人中最惡毒的要算劉豫。他本歷仕宋朝；後因除知濟南府，請易東南一郡，不許，遂乘金人攻濟南，殺守將關勝，縋城納款。金人于是予以高位，旋冊立為齊帝。

劉豫既做了金主的『子皇帝』（見學海類編二四冊劉豫事迹六頁），便實現『金人……荼毒中原，以中國攻中國』（引岳飛語，見宋史三六五卷五頁）的計劃，分兵入寇。因不能得利，復請兵于金，引其南侵。同時金人復遣使南宋，要求畫江為界，將大江以北的地帶歸入偽組織。

宋室雖始終不敢與金人相抗，但高宗對於特金人為護符並與金兵聯合作戰的偽組織，乘韓世忠『大破金人于大儀』（見宋史三六零卷六頁）的餘威，毅然親發臨安，下詔申討，這要算是一樁差強人意的事。討伐的結果竟使劉豫慘遭敗北，而偽齊的國運告終。劉豫旋被廢為蜀王，傀儡的下場，固當如是！

可是大家不要誤認上面所說的主和者，降將和漢奸等等都是單個人偶然的行動，他們是代表自由地主集團的意志。這個集團是當時的統治者，每到了外族侵凌，政權搖動的

時候，爲整個集團利益及自身利益計，總是不惜出賣民族利益，委曲求全，與敵人妥協，藉維現狀。萬一大勢已去，不能維持現狀，其中一部分人便實行投降，甚至于作漢奸，以保一己的利益。李綱說：『國家更大變，鮮仗義死節之士，而受僞官以屈膝于其庭者，不可勝數。』（見宋史三五八卷五頁）是一語道破了這個集團上層分子一般的傾向。這種現象，中國歷代以及西洋各國本來也屢見不鮮，不過宋代表現得特別厲害罷了！

幸而宋代的統治者還有一個強硬派替他爭回不少的『面子』，並延長了南宋的殘局。如李綱，宋澤，趙鼎，張浚，韓世忠，岳飛，劉光世，張俊，劉錡，吳玠，吳玠，文天祥，張世傑等等都是其中的健者。李綱宣言：『祖宗疆土當以死守，不可以尺寸與人』（見同書同卷一頁）岳飛也說：『中原地尺寸不可棄』（見同書三六五卷二頁）足以代表這一派的主張。可惜他們不是爲妥協派的權臣所陷，坐失機會，不能貫徹主張，就是于大局已無可爲的時候纔起來作戰，以致毫無成功的希望。

但我們在宋代受外族侵凌之中，看見下層的民衆始終不甘受外族的壓迫，以堅決的態度，加以反抗。舉例來說，『路允迪以宋割太原詔書來，太原人不受詔』（見金史七四卷二頁）宋『遣聶昌，耿南仲，陳過庭出割兩河地，民堅守不奉詔』（見宋史二三卷七頁）

河北河東有『三十餘郡皆爲朝廷守，……皆推豪傑以爲首領，多者數萬，少者亦不下萬人』（見同書三五八卷六頁）張所『在靖康圍城中以蠟書募河北兵，士民……應募者凡十七萬人』（見同書同卷六至七頁）王彥起兵抗金人，『兩河應響，忠義民兵首領傅選，孟德，劉澤，焦文通等皆附之，衆十餘萬』（見同書三六八卷三頁）諸如此類，不勝枚舉。像這樣的民衆反抗運動並不限于受直接壓迫的北方各地，即中部以及南部中國的民衆也無不敵愾同仇，爭先赴義，不過當時地主集團的妥協派畏懼民衆的抬頭，多方加以阻擾，使之不能形成一種對外的力量罷了。所以宗澤曾很沈痛的疏說：『自敵圍京城，忠義之士憤懣爭奮，廣之東西，湖之南北，福建江淮，越數千里，爭先勤王。當時大臣無遠識大略，不能撫而用之，使之饑餓窮困，弱者填溝壑，強者爲盜賊。此非勤王者之罪，乃一時措置乖謬所致耳！』（見同書三六〇卷四頁）

宗澤指此爲『一時措置乖謬所致』，其實宋代地主集團的妥協派于外患日深的時候，一面投降外族，一面壓迫民衆，是牠的一貫的政策，並非偶然的現象。不過這個集團的強硬派頗有『遠識大略』，急思利用或實行利用下層民衆這種反抗的心理，藉以聯成共同對外的戰線。故李綱獻議：『今日之計，當整軍馬，固結民心，相與堅守』（見同書三五八卷

一頁』『宗澤一呼而河北義旅數十萬衆若響之赴聲』（見同書三六零卷九頁）岳飛「命梁興渡河，糾合忠義社取河東北州縣……梁興會太行忠義及兩河豪傑等累戰皆捷，中原大震」（見同書三六五卷六和七頁）韓世忠「移屯山陽，遣間結山東豪傑，約以緩急爲應」（見同書三六四卷五頁）信王棣因馬擴的擁戴，結合「山西諸砦鄉兵約十餘萬，力與賊抗」（見同書二四六卷四頁）文天祥奉詔勤王，「使陳繼周發郡中豪傑，并結溪峒蠻，使方興召吉州兵，諸豪傑皆應，有衆萬人」（見同書四一八卷九頁）像這一類的事實也是很多的。可惜這個強硬派的力量畢竟薄弱，始終爲妥協派所厄，以致慘遭敗滅，而宋室的江山也因此不能保存了。

統觀有宋一代，外患的長久與劇烈，君主的昏庸與屈辱，漢奸的爲虎作倀，僞組織的挾敵肆虐，降將軍的遍佈國中，義勇軍的蠶起南北，在在超越前代。並且特別是在和金元對立時表現出來的。因此特輯大金弔伐錄，避戎夜話，南渡錄和平宋錄四書爲一冊，而以之第一次出書。

大金弔伐錄「原始要終，備存舊牘，求之正史，十不得一。」（引大金弔伐錄跋語）避戎夜話紀金宋兩方的城池攻守法，及宋室于大敵當前，猶視軍事爲兒戲等等，都有獨到之

處。南渡錄所紀述的徽欽二帝播遷的事蹟爲正史所不見。平宋錄『紀至元十三年巴顏下臨安，及宋幼主北遷之事，與史文無大異同。惟元世祖封瀛國公詔，巴顏賀表諸篇，及追贈河南路統軍鄭江事，爲史所未備，頗足以資參考。』（見平宋錄四庫全書提要）所以這些書不獨是沒有讀過正史的人應當翻閱，就是讀過正史的人也不可不備。關於第二第四兩書，我別無意見發表，但于第一第三兩書却還要或詳或略地說一下。

大金弔伐錄一書，我們只要看一看牠的題名，就知道是戰勝的金人統治者的代言人編纂的。（平宋錄也是戰勝的元人統治者的代言人編纂的。）內中所載金人致宋人的書翰或告諭，口口聲聲爲的是弔伐。如『官軍之所以舉者，蓋行弔伐之義也。』『再奉宣旨，重行弔伐。』『真所謂伐罪弔民之大義。』這一類的話所在多有。在事實上，金主冊張邦昌爲楚帝，『自黃河以外，除西夏新界，疆場仍舊。』後來冊劉豫爲齊帝，也是『錫爾封疆，並從楚舊。』所以金人是以『本非貪土』自詡。並且還要替人民興利除害，安定民生。總說一句，他們是在那裏大談其『仁至義盡』的『王道』！

這是真的麼？打開天窗說亮話，一點影子也沒有。自古至今，凡以暴力征服他族的，其唯一目的就在奪取被壓迫民族的剩餘勞動或剩餘價值。金人自然也不是例外。不然的話，他

們爲什麼要宋輸金銀絹緞及燕京代稅錢？爲什麼要宋割三鎮？而元帥府左副元帥右監軍右都監下所部事跡檄書爲什麼明白宣佈「今伐汴宋，是圖彼地？」

至于金人既破汴京，不即據爲己有，僅以黃河爲界，河以南歸張邦昌統治，正因他們已經「開境數萬里，撫有諸國」，感覺不能消化，不如假手這種漢奸先成立僞組織，藉以羈縻中國人，徐圖宰制。後來冊立劉豫，用意正同。

大金弔伐錄本是一種外交文牘與官樣文章，其中固然不少真實的史料，但飾詞欺騙之處也很多；（尤其是行府告諭亡宋諸路立楚文字中關於張邦昌的幾段，全是鬼話）讀者當獨具隻眼，不受其蒙蔽。

其次，南渡錄的真實性向爲著作界所否認。如宋周密以爲南燼錄所言二帝遷徙的地方：

「今以當時他書考之，其地理遠近，皆大謬不經……及考其所載，則無非二帝胸臆不可言之事，不知阿計替何從知之？且金虜之情多疑，所至必易守者，亦安肯使南人終始追隨乎？且阿計替于二帝初無一日之恩，何苦毅然歷險阻，犯嫌疑，極力保護而不捨去？且二帝方在危亡哀痛之秋，何暇父子賦詩爲樂？阿計替又何暇筆之書乎？此其謬

妄固不待考而後見也。意者爲此書者，必宜政間不得志小人造爲凌辱猥嫚之事而甘心焉。此禽獸之所不忍爲，尙忍言之哉！」（見說庫二三冊齊東野語一八卷一頁）

又四庫全書總目因南渡錄所載二帝遷徙的年月，進封的爵位，及金主的年號等等，與金史所載不符，斷爲僞託。並說：

「夫二帝既不能死社稷，舉族北轅，其辱固甚；亦何至卑污苟賤如錄所云云？且金朝開國具有規模，野利（季按南渡錄作澤利）亦何至面人之祖，淫其女孫，如所謂『醜惡之聲，二帝共聞』者耶？此必南宋間亂臣賊子不得志于君父者，造此以洩其憤怨，斷斷乎非實錄也。」（見四庫全書總目五二卷第五頁，上海大東書局版）

南渡錄中頗多附會之事，可從內中所紀的神怪事件看出來。不過一口咬定牠是出于僞造，並且是出于「不得志小人」或「亂臣賊子不得志于君父者」的僞造，殊無理由。請申其說于下。

第一，上面兩說斷定南渡錄爲僞作的最大證據是書中所載二帝遷徙地理的遠近與遷徙的年月，進封的爵位，及金主的年號等等，「皆大謬不經」，或「無一不謬且妄」。但我以爲這些錯誤不獨不能證明其爲僞託，也許恰恰反證其爲真實。怎樣講呢？此書描寫二帝

遭難的經過，纖微不遺，曲折盡致；而記各地方的風土人情尤爲廣博，情節畢真，非身歷其境的人，殊不容易出此。倘若出于偽造，則偽造者不獨具有一枝生花妙筆，並且還是博學多聞。那麼，他對於當時他書可考的地理的遠近，與容易聞知的遷徙的年月，進封的爵位，及金主的年號等等，何致弄錯而授人以隙？惟其因阿計替是一個不學無術的人，只注意于切身事件的紀述，而不注意于地理的遠近，遷徙的年月，進封的爵位（此等爵位直等于零），及金主的年號等等，纔會弄出這些錯誤。況且地理的遠近是『當時他書』所說的對，還是親歷其境的阿計替所說的對，正大有研究的價值。至于遷徙的年月，進封的爵位，及金主的年號等等不符，固大半爲他的錯誤，但內中也有問題。因爲即以金太宗詔以昏德公六女爲宗婦一事爲例，大金吊伐錄書明在天會七年八月，而金史則書明在天會八年六月（見金史三卷六頁，太宗本紀第三），像這樣同出于金史官紀錄的事件，年月竟不相符，那能簡簡單單根據金史的年月等等來判斷南渡錄的真偽呢？

第二，周密所提出的其他疑難，如阿計替何由知道二帝胸臆不可言之事，爲何爲金人所信任，何苦始終追隨二帝，二帝何暇賦詩爲樂，他又何暇筆之于書等等，都是一些不值一駁的議論。阿計替本是以貌似金將鐵立熾憾之兄，被其收留，教以胡語，轉薦于皇子幹離不